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战略合作的进展暨签署协议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洲明科技”）于2020年1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97），公司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近日，根据《战略合作协议》的框架性约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洲明”）与京东方全资子公司京东方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智慧科技”）签署了《业务合作协议》、合资公司《公司章程》等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作情况概述

1、基于公司及京东方智慧科技的优势，双方将全面整合双方的产品、渠道及市场，共享各项资源，形成战略优势的高度互补。双方同意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深圳市京东方智慧光显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登记为准）。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签订《业务合作协议》事项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权限范围内的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3、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京东方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52125.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炎顺

企业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12号院1号楼6层6-068室

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不含数据中心);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不含数据中心);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建筑材料、纸制品、模具、装饰材料、医疗器械 I 类、II 类、灯具、日用品、家具;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房地产信息咨询;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舞台灯光音响设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工程项目管理;物业管理;餐饮管理;企业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咨询;市场调查;出租办公用房(产业用地及地上房屋除外,不含市政府审核批准的专业园、公共服务平台、孵化器运营机构);出租商业用房(产业用地及地上房屋除外,不含市政府审核批准的专业园、公共服务平台、孵化器运营机构);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劳务分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经营电信业务;工程设计;人力资源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经营电信业务、工程设计、人力资源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京东方智慧科技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合作内容

基于京东方智慧科技在显示器件制造、智能终端制造、显示终端产品、物联网、系统及解决方案等领域的积累,以及洲明科技在显示技术应用终端制造、城市声光电、智慧杆等领域集成解决方案的沉淀,双方将探索在城市景观、房建建设、市政建设、教育文体等解决方案项目及终端渠道销售等合作机会。

(二) 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前海洲明拟与京东方智慧科技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公司中文名称：深圳市京东方智慧光显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 2、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
- 3、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 4、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情况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京东方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3,600	货币	60%
深圳市前海洲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00	货币	40%
合计	6,000	—	100%

5、拟定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电子显示产品、照明产品技术检验检测；销售路灯杆、照明灯、太阳能照明灯、电子产品、硬件及辅助设备；设备维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算机系统集成；舞台表演灯光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需经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节能技术检测、节能技术咨询。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经批准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上述信息均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合作将通过发挥各自技术和业务优势，汇聚双方在传统和新型显示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合作共赢。本次协议的签订，将进一步助力公司增强技术实力，拓宽业务市场，对深化公司产业布局和落实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具有重要意义。

2、本协议不涉及具体项目和金额，本协议的签署对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具体项目合作和实施情况而定。

五、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本次合作进展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

意投资风险。

2、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京东方智慧科技签署的《业务合作协议》；
- 2、前海洲明、京东方智慧科技签署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4日